

2025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1 引言

1.1 披露依据

本报告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4 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编制并披露。

1.2 披露声明

本行已建立第三支柱信息披露管理治理架构，由董事会批准并由高级管理层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流程，对信息披露内容进行合理审查，确保第三支柱披露信息真实、可靠。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本报告是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第九章信息披露及附件 22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编制，而非财务会计准则。因此，报告中的部分资料并不能与同期财务报告的信息直接进行比较。

2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2.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包括资本、风险加权资产、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等相关的指标。本行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概览如下：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 百万元

		a	b	c	d	e
		2025年 6月30 日	2025年 3月31 日	2024年 12月31 日	2024年 9月30 日	2024年 6月30 日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837	30,553	29,648	28,568	27,405
2	一级资本净额	30,988	30,707	29,805	28,716	27,555
3	资本净额	39,105	38,766	37,633	37,669	36,514
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87,525	283,546	265,162	270,057	276,241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73%	10.78%	11.18%	10.58%	9.92%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78%	10.83%	11.24%	10.63%	9.97%
7	资本充足率 (%)	13.60%	13.67%	14.19%	13.95%	13.22%
8	储备资本要求 (%)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 (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	4.78%	4.83%	5.24%	4.63%	3.97%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82,453	462,329	431,439	436,254	445,964
14	杠杆率 (%)	6.42%	6.64%	6.91%	6.58%	6.18%
14a	杠杆率 a (%)	6.42%	6.64%	6.91%	6.58%	6.18%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2,765	29,993	42,021	38,992	41,091
16	现金净流出量	18,853	13,616	18,622	13,938	14,591
17	流动性覆盖率 (%)	279.88%	220.28%	225.65%	279.76%	281.61%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301,457	300,065	283,759	278,998	277,656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186,754	184,940	176,490	178,262	179,102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61.42%	162.25%	160.78%	156.51%	155.03%
21	流动性比例 (%)	84.20%	81.15%	73.82%	79.00%	78.43%

2.2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下表列示本行风险加权资产和最低资本要求。

表格 OV1: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单位: 人民币 百万元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1	信用风险	265,418	262,274	21,233
2	市场风险	3,182	1,959	255
3	操作风险	18,500	18,500	1,480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425	813	34
5	合计	287,525	283,546	23,002

3 资本构成

3.1 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本行对外发行的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已在官方网站公开披露,详情请见本行官网投资者关系——监管资本专栏 (<http://www.csrcbank.com/tzzgx/jgzb/>)。

3.2 资本构成

下表列示本行资本构成、最低监管资本要求等内容。

表格 CC1: 资本构成

单位: 人民币 百万元

		a	b
		数额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966	e+g
2	留存收益	22,363	
2a	盈余公积	4,969	h
2b	一般风险准备	4,841	i

2c	未分配利润	12,553	j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1,544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26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30,999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41	a-c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121	b-d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	
11	损失准备缺口	-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负债）	-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162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837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	
28	其中：权益部分	-	
29	其中：负债部分	-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50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150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50	
40	一级资本净额	30,988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540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00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3,277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8,117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51	二级资本净额	8,117	
52	总资本净额	39,105	
53	风险加权资产	287,525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3%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8%	
56	资本充足率	13.60%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	2.50%	
58	其中: 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78%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708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1,859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1,776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8,637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3,277	

3.3 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下表列示本行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之间的对应关系。

表格 CC2：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单位：人民币 百万元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资产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856	27,837	
2	存放同业款项	4,620	4,668	
3	拆出资金	5,799	5,903	
4	衍生金融资产	196	184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	500	
6	其他应收款	-	848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3,089	251,590	
8	金融投资	111,194	110,600	
9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99	14,063	
10	其中：债权投资	48,793	48,670	
11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	47,516	47,080	
12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6	787	

13	长期股权投资	1,730	1,730	
14	固定资产	1,370	1,370	
15	在建工程	611	611	
16	使用权资产	341	330	
17	商誉	41	41	a
18	无形资产	267	267	
19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6	146	
20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121	121	b
21	长期待摊费用	-	90	
22	抵债资产	-	59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9	2,758	
24	其他资产	1,254	1,814	
25	减：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9,928)	
26	资产合计	401,227	401,272	
负债				
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423	10,414	
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7	215	
29	拆入资金	11,699	11,689	
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42	4,006	
31	衍生金融负债	198	185	
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227	14,224	
33	吸收存款	319,001	310,869	
34	应付债券	6,208	6,175	
35	应付职工薪酬	889	889	
36	应交税费	205	205	
37	其他应付款	-	437	
38	租赁负债	320	308	
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61	
40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	c
41	其中：与无形资产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	d
42	预计负债	235	879	
43	其他负债	1,504	8,478	
44	负债合计	369,268	369,334	
所有者权益				

45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17	3,317	e
46	其他权益工具	720	720	
47	资本公积	2,649	2,649	g
48	其他综合收益	825	805	
49	盈余公积	4,969	4,969	h
50	一般风险准备	4,841	4,841	i
51	未分配利润	12,553	12,553	j
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874	29,854	
53	少数股东权益	2,084	2,084	
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58	31,938	

4 杠杆率

4.1 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下表列示本行资产负债表中的总资产和杠杆率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的对比关系。

表格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单位：人民币 百万元

	a
1 并表总资产	401,227
2 并表调整项	0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0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159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705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80,420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0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0
9 现金池调整项	0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0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0
12 其他调整项	(58)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82,453

4.2 杠杆率

下表列示本行杠杆率分母的组成明细以及实际杠杆率、最低杠杆率要求和附加杠杆率要求等相关信息。

表格 LR2：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 百万元

		a	b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410,516	394,218
2	减：减值准备	(9,869)	(9,773)
3	减：一级资本扣除项	(162)	(163)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400,485	384,28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207	225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136	154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0	0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0	0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0	0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343	379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500	3,751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705	500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205	4,251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129,894	117,207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49,239)	(43,573)
20	减：减值准备	(235)	(217)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80,420	73,417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30,988	30,707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82,453	462,329
杠杆率			
24	杠杆率	6.42%	6.64%
24a	杠杆率 a	6.42%	6.64%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序号	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普通股	可转债
1	发行机构	常熟银行	常熟银行
2	标识码	601128	113062
3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转股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6	工具类型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5,990	720
8	工具面值(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3,316	6,000
9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10	初始发行日	2016年9月30日	2022年9月15日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有到期日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28年9月14日
13	发行人赎回(需经监管认可)	否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p>(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行将按债券面值的107%(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可换公司债券。</p> <p>(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行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本行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p>

			<p>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p> <p>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p>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不适用	<p>（1）到期赎回条款</p> <p>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行将按债券面值的107%（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可换公司债券。</p> <p>（2）有条件赎回条款</p> <p>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行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本行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p> <p>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p>
	分红或派息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分红/派息	浮动	固定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不适用	第一年为0.20%、第二年为0.40%、第三年为0.70%、第四年为1.00%、第五年为1.30%、第六年为1.80%。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是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触发条件	不适用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即 202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8 年 9 月 14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可全部转股也可部分转股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8.0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可选择的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常熟银行
29	是否减记	否	否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33a	次级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与一般债权人相同